ART SOLO 2024

策展人培力計畫

OPEN CALL FOR CURATORS

簡章

一、 宗旨：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畫廊協會為推介更多臺灣優秀策展人登上國際藝術舞台，特規  
　　　　　劃辦理「 ART SOLO 2024 策展人培力計畫」，公開徵選２位（組,個展聯展不　  
　　　　　限）國內優秀藝術家於「 ART SOLO 2024 藝之獨秀藝術博覽會」展出，以提供  
　　　　　展出展位之方式及獎勵。

二、主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畫廊協會（以下簡稱本會）

三、徵件時間：自公告日起至 113 年 3 月 08 日下午 5 時止 ，逾期不受理。

四、申請資格及報名方式：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之自然人，年齡不限。申請人須提出策展計畫內容及相關之論述，並  
　　　檢附策展或展覽行政相關經歷。

（二）申請物件: 以下各文件亦準備電子檔1份

1. 徵選申請表及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如附件 1 ）。  
 2. 重要展覽、獲獎及相關經歷（如附件 2 ）。  
 3. 參展作品清單（如附件 3）  
 4. 策展論述1500字以內。  
 5. 作品電子檔，規格如下：  
 （1）作品不限類型，無論平面、立體、 影像數位及物件裝置等作品， 均需以數位電   
 子檔（圖片格式為 JPG 檔，每張大小不超過1MB ）形式送審。  
 （2）聯幅拼合及系列作品，需提供 1 張全貌及 2 至 5 張局部或獨立畫面取樣的圖  
 片。  
 （3）靜態立體及物件裝置作品，需提送 1 張全貌及3 至 5 張不同角度或局部圖片。   
 （4）有聲光影音效果之影片或錄像作品，需提供精簡版影片內容（ 3 分鐘為限）及  
 完整影片內容，並以 wmv 、 avi 、mp4 擇一形式送審。  
 6. 展出計畫書－A4 尺寸 、 5 頁 為限  
　　　　（1）創作理念。

　（2）展出規劃（含展覽形式、空間示意圖及作品說明等）。

(三）報名方式：

1. 請自本會網站（https://2024.art-taipei.com/solo/tw/）下載列印簡章及申請表。

2. 以 E-mail 方式提供至 solo@art-taipei.com ，主旨 請註明「 ART SOLO 2024 策展人培力計畫 」徵選申請。

3.凡送件申請者，視為同意遵守本簡章各項規定。

五、獎助方式

（一）入選者由本會安排於「 ART SOLO 2024 藝之獨秀藝術博覽會 」展出 。

（二） 本會提供36平方米（6x6規格展間一個，價值NT$218,000元整）、2 名布展人員（卸佈展期間）及展位基本配備，餘由提案單位自理。

（三）畫廊協會將再行合作畫廊或品牌的媒合。

六、評選標準及時程:

（一）評選標準

1. 由本會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委員會，依完整送審資料進行審查作業。

2. 申請者之個人經歷及論述也將作為評選標準之一。

3. 計畫除概念外，亦將針對內容、時程、經費預算、預期成果及呈現方式做說明。

（二）評選時程

本會將於三月中旬公告審查結果。

**展出時間地點**

ART SOLO 2024 藝之獨秀藝術博覽會

展 期 | 2024年5月3-5日(五-日)

貴賓預展 | 2024年5月2日(四) 12:00-21:00

開 幕 式 | 2024年5月2日(四) 14:00-15:00

開幕派對 | 2024年5月2日(四) 19:00-21:00

公眾展期

2024年5月3日 (五) 11:00-19:00

2024年5月4日 (六) 11:00-19:00

2024年5月5日 (日) 11:00-17:00

展覽地點 | 臺北花博公園 - 爭艷館(台北市中山區玉門街一號)

專案聯絡 | 劉子瑜 專員 Lesley LIU  
連絡電話 | 02-2742-3968分機24  
E-mail | [solo@art-taipei.com](mailto:solo@art-taipei.com)

附件1－社團法中華民國畫廊協會「ART SOLO 2024 策展人培力計畫」 徵選申請表

報名形式：□個人 □團體 編號：

|  |  |  |  |
| --- | --- | --- | --- |
| 中文姓名 |  | 出生日期 | 民國 年 月 日 |
| 英文姓名 |  | 性 別 | □男 □ 女 □ 其他 |
| 別　　名 | （無則免填） | 身分證字號 |  |
| 聯絡方式 | 電話（O） |  | |
|  | 電話（H） |  | |
|  | 手機 |  | |
|  | 電子郵件信箱 |  | |
|  | 通訊地址 |  | |
| 學 歷 | 畢業時間 |  | |
|  | 學校系所 |  | |
| 現職及服務單位(或 就讀學校系所) |  | | |
| （國民身分證影本浮貼處）正面 | （國民身分證影本浮貼處）反面 | | |

附件2－重要展覽、及相關經歷（按年代由近至遠排列）

|  |  |  |  |  |
| --- | --- | --- | --- | --- |
| 類別 | 時間(西元年/月) | 展覽名稱 | 地點 | 備註 |
| 個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聯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請自行增加欄位）

附件3－參展作品清單（按年代由近至遠排列，如為發展中之系列作品請特別註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號 | 作品縮圖 | 作品名稱  (含英文名稱) | 年代 | 媒材說明  （含各類材質、機械器材、數位規格等） | 尺寸/片長時間  （平面尺寸不含裱框） | 備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請自行增加欄位)